

བདེ་ཆེན་བོད་རིགས་རང་སྐྱོང་ཁུལ་ལྗོངས་ལྗོངས་བྱུང་སྐབས་ལྷོ་ཁུལ་གྱི་ཡིག་ཆ། 迪庆藏族自治州劳动就业服务局文件

迪庆州劳动就业服务局关于落实失业保险 扩大保障范围政策的实施意见

三县（市）就业局：

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为应对新冠疫情影响，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三县市一定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不折不扣落实好相关政策，确保此项惠民好事办好。

一、失业保险扩围政策落实严格按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财政厅关于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的通知》（云人社发〔2020〕30号）执行。三县市要做好2020年失业保险扩围政策落实的收尾相关工作，在政策结束时间前至少5个工作日，采取温馨提示、提醒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广泛告知。

二、三县市就业局要积极为业务经办窗口调配工作人员，增加服务窗口，加强失业补助金发放工作。要做好社会舆情导向、监测，做好政策解读，防范群体性信访事件。根据失业人员提供自证材料及时核对核实后办理失业补助金申领，对实在无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根据历史可追溯事

实为依据采取承诺制方式给予办理。

三、扩围政策执行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00，各县市经办机构要做好统筹安排，确保在此时间节点前经办窗口有工作人员坚守岗位，及时受理失业人员申请。

工作中的意见建议请及时与迪庆州就业局联系。

附件 1：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有关工作的通知

附件 2：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先行发放失业保险金后办理失业登记经办流程文件的通知

附件 3：云南省就业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补助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迪庆州劳动就业服务局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联系人及电话：陶海 0887-8289383 8222706（传真）